

中共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

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《关于印发〈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〉的通知》（教人〔2011〕11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1号）、《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4〕10号）以及《关于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湘教发〔2014〕5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积极引导广大教师做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好教师，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提高教师职业道德水平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，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，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，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，增强广大教师以德立教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、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、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。

二、工作目标和主要内容

（一）工作目标

以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为保证，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；以提高教师的师德素养和教书育人能力为核心，创新师德师风教育，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人、争做“四有”教师；以完善师德师风规范为抓手，规范教师从教行为，引领广大教师模范遵守职业道德，弘扬高尚的师德师风，在全社会树立良好的师德形象。

（二）主要内容

进一步坚定教师的理想信念，牢固树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；进一步更新教师的教育理念，引导教师紧紧抓住“培养什么人”、“怎样培养人”等关键问题，大力实施素质教育；进一步规范教师从教行为，引领教师模范遵守职业道德，自觉履行为人师表、教书育人的神圣职责；进一步增强教师教书育人本领，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，努力成为业务精湛、学生喜爱的高素质教师；进一步加强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和培训，提高教师自我心理调适能力和心理健康水平，使教师保持良好的精神面貌和健康的心理状态。

三、主要举措

（一）明确职责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

1. 成立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。主任委员由学校党委书记担任，副主任委员由校长担任，委员由其他校领导

及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院、工会、教务处、科学技术处、社会科学处、人事处、学术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和组织主要负责人组成，负责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总体规划、制度建设、检查评估。人事处是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牵头部门，负责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具体组织落实。

2. 学校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、党政齐抓共管、学院具体落实、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充分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、广大党员教师政治核心和先锋模范作用，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。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、纪律检查委员会、教代会、工会委员会、学术委员会应紧密配合，形成师德师风建设合力。

（二）健全机制，建立科学的师德师风管理体系

1. 健全培育机制。注重并创新师德师风培育机制，把教师职业理想、职业道德、学术规范以及心理健康教育融入职前培养、准入、职后培训和管理的全过程。严把新进教师入口关，将拟进教师品行作为首要考察内容；加强新教师岗前培训，开设教师职业道德教育课程；实行新教师入职仪式和老教师荣休仪式，增强职业自豪感和责任感。

2. 健全评价机制。将《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作为师德师风考核评价的基本要求，坚持学生评教、同行评价、督导评价和领导评价，对教师教学态度、履行岗位职责状况、师德师风

风状况、教书育人等情况进行重点考核，并将结果存入教师档案，作为教师资格认定、绩效评价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审、评优奖励、学科带头人及导师遴选的重要依据，对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者在以上几个环节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3. 建立问责机制。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是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书记和院长、管理部门的党政一把手是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。根据师德师风责任主体，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问责制度。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监管不力、拒不处分、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，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，要追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。

4. 建立监督和惩处机制。健全师德师风问题报告制度、师德师风状况定期调查分析制度和师德师风舆情快速反应制度，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政策与措施。开设师德师风举报电话、设立师德师风举报信箱，接受师生和社会各界的情况反映。对有严重失德和违纪行为并造成严重后果、影响恶劣的教师，依据相关法规和学校相关规定予以处理，对涉及违法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。

5. 建立激励机制。完善师德师风表彰奖励制度，把师德师风表现作为学校各类表彰奖励项目的必要条件。加强正面激励，促进形成重德修德的良好风气。定期评选师德师风模范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人物的榜样示范作用，弘扬崇高的师德风尚，不断激励教师自觉加强师德修养。对师德师风表现突出的，优先评选和

晋升教师职务（职称）、选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。

（三）树立典型，营造良好的师德师风建设氛围

1. 进一步加强学校的精神文明建设，逐步形成团结奋进、健康向上的校风。为教师创造实现自身价值、陶冶高尚情操的机会和舞台，促使教师把加强师德修养变成自觉自愿的内在需要。

2. 进一步加大优秀师德师风典型宣传力度，促进形成重德养德的良好风气。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，大力营造崇尚先进、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，发现和宣传师德师风先进典型的思想和事迹，总结教师在教书育人工作中的先进经验，挖掘带有普遍意义的好思想、好作风、好做法，并加以宣传推广。

3. 进一步强化尊师重教的良好校园氛围，继续提高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。发动广大教师以多种形式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和重大问题决策，激发教师的主人翁精神；不断改善教师的工作、生活条件，解除教师的后顾之忧；建立科学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，营造宽松、和谐的工作环境。

师德师风建设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，各单位、部门和广大教师要持之以恒，与时俱进，勇于实践，按照本意见的要求，扎实工作，定期总结，积极探索师德师风建设的新途径、新方法，不断提高师德师风建设的层次和水平，确保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中共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



2018年5月31日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18年6月22日印发